证券代码:002326 证券简称:永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3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况发生。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召开时间:2023年5月16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1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6日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6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四大道1号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莺妹女士主持。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0人,代表股份数量为284,274,59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4305%。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股东共9人,代表股份数为270,591,6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8695%。

(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21人,代表股份数为13,682,9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610%。

(3)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20人,代表股份数为9,152,9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442%。

2、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84,187,99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95%;反对8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二)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84,187,89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95%;反对86,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三)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84,187,99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95%;反对8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四)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284,174,49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48%;反对100,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9,052,8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064%;反对100,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五)审议通过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284,187,99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95%;反对8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9,066,3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539%;反对8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46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5,298,61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8425%;反对8,975,98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57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76,96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334%;反对8,975,98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6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3,417,72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86%;反对856,86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14%;弃权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4,067,54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72%;反对207,05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8,945,89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379%;反对207,0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62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4,174,49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48%;反对100,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9,052,84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064%;反对100,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2,965,1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94%;反对1,309,4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0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4,187,99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95%;反对8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6,494,48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632%;反对7,780,11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3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6,494,48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632%;反对7,780,11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3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6,494,48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632%;反对7,780,11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3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制定〈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4,187,99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95%;反对86,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再采用〈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4,174,49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48%;反对100,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除审议通过以上议案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陈霞 邵宇辰

3、结论性意见: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603396 证券简称:金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6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24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下简称"上证路演中心")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17日(星期三)至05月2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或通过jc_irm@jinchenmachin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04月18日发布《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5月24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24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李义升

首席财务官:张欣

董事会秘书:杨林林

独立董事:黄晓波

(如有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3年05月24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17日(星期三)至05月2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c_irm@jinchenmachin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杨林林

电话:0417-6682389

邮箱:yanglinlin@jinchenmachin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23-32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5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25)、以及《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7)。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23年4月28日披露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4月24日)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现将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23年5月15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一)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成都华川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72,053,552	12.30
2	四川美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325,360	4.49
3	叶嘉琪	12,500,000	2.13
4	邱锦才	4,583,300	0.78
5	庄景坪	4,573,788	0.78
6	孙祥	4,179,400	0.71
7	陈燕翡	4,028,990	0.69
8	周红平	3,331,501	0.57
9	陈世辉	3,103,700	0.53
10	缪秉安	3,000,000	0.51

二、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二)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股份总数比例(%)
1	成都华川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72,053,552	12.30
2	四川美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325,360	4.49
3	叶嘉琪	12,500,000	2.13
4	邱锦才	4,583,300	0.78
5	庄景坪	4,573,788	0.78
6	孙祥	4,179,400	0.71
7	陈燕翡	4,028,990	0.69
8	周红平	3,331,501	0.57
9	陈世辉	3,103,700	0.53
10	缪秉安	3,000,000	0.51

三、相关说明

(一)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 公司前十名股东所持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二)与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一)一致。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查询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公告编号:2023-036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26日(星期五)上午 10:00-11: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19日(星期五)至05月2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dpc.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18日发布公司2022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5月26日(星期五)上午10:00-11:30举行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文字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26日(星期五)上午 10:00-11:3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何振亚

总经理:何昕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胡一元

独立董事:许国艺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05月26日(星期五)上午 10:0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19日(星期五)至05月25日(星期四) 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dpc.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赵权

电话:010-83681321

邮箱:ir@dpc.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601006 证券简称:大秦铁路 公告编号:【临2023-024】
转债代码:113044 转债简称:大秦转债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和职工代表监事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其它民主形式选举产生。

2023年5月16日,公司收到工会委员会《关于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函》《关于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函》。5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齐志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选举吕建军先生、李林军先生、温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附: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7日

附: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齐志勇:1965年5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本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历任太原铁路局纪委案件审理室监察员,本公司原平车务段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吕建军:1964年8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现任本公司大同工务段党委书记、副段长。历任大同铁路分局大同工务段团委书记、领工区支部书记、党委副书记,本公司大同工务段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太原铁路局纪委执法监察室主任,本公司朔州工务段党委书记、副段长。

李林军:1971年11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现任本公司太原站党委委员、工会主席、副站长。历任太原铁路局人事处综合干部科科长、领导干部科科长,山西太铁联合物流公司工会主席。

温敬:1972年9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现任本公司运输营销部主任。历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主任部员、副部长。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3-045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6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23年5月16日9:15—9:25;9:30—11:30时和13:00—15:00时;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23年5月16日9:15至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金华市新宏路1588号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现场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葛炳灶先生

(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一)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90,784,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2439%。

(二)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90,767,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2405%。

(三)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7,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四)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2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7,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4%。

(五)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以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对下列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结果如下:

(一)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二)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三)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四)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五)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六)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七)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八)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九)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十)逐项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4)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5)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6)限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7)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8)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9)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10)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十一)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十二)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十三)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十四)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十五)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十六)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十七)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0,76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1%;反对17,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9%;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同意0股;反对17,000股;弃权0股。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3-046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5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5月1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葛炳灶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8名,亲自出席董事8名,其中葛炳灶先生、张建权先生、叶龙勤先生、虞希清先生、刘玉龙先生、童水光先生、杨庆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